

证券代码：600091

股票简称：明天科技

编号：临 2006—039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0%股份，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8255.01 万元。
- 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交易及关联股东回避事宜
- 本次股份转让可提高公司的投资收益，分散对外投资风险，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一、交易概述

1、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5 日，与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0%股份，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交易总额为 18255.01 万元。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交易。

2、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9 名董事全部参加了会议，经会议审议和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转让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刘秀凤、张存瑞、杨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为非关联交易，此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收益不会构成影响，可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规避国家宏观调控的政策风险，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0%股份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 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地：包头稀土高新区新建区

公司法定代表人：付刚

公司注册资本：17000 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150240114399419

公司主营业务：技术咨询、引进资金开发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组装、生产、销售。

公司主要股东：高悦持股 3000 万元，占其总股份的 17.65%；信洁涵持股 2500 万元，占其总股份的 14.7%；罗廷术持股 3000 万元，占其总股份的 17.65%；刘光兰持股 3500 万元，占其总股份的 20.59%；唐萍持股 3000 万元，占其总股份的 17.65%；朱懿持股 2000 万元，占其总股份的 11.76%

2、业务发展状况。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现注册资本 1.7 亿元，总资产达 6.2 亿元，是一家具有雄厚的资本和实力的公司，拥有一批在 IT、能源化工等产业的专家队伍，与国内许多大学有广泛的技术合作。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 IT 产业及能源化工产业方面的项目投资及合作，先后在远程教育网建设、校园网络工程、及办公管理系统的研发等方面进行了大量的开发和应用，并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随着内蒙经济以能源及重化工、重型机械为发展重点的崛起，公司也相应做出了战略性的调整，逐步将工作重点向相关产业转移，并做了这方面的项目储备和技术准备。为公司下一步向项目开发、股权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化奠定了基础。

3、最近一年财务状况：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

有限公司总资产 68466.27 万元，净资产 17781.72 万元，净利润-6.88 万元。

4、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及股东与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海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内容。

5、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最近五年之内无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二）其他情况介绍

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债权人豁免上市公司债务等情况。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0%股份，完整权属于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和涉及该项资产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2、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注册地：包头稀土高新区新建区

法定代表人：程东胜

经营范围：热电联产、集中供热

200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0254.44 万元，净资产 20092.88 万元，实现净利润 289.13 万元。

2006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20398.55 万元，净资产 20283.34 万元，实现净利润 190.47 万元。

3、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8000 万股，占其总股份的 90%，包头市雅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000 万股，占其总股份的 10%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5 日，与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0%股份，协议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06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价值作为确定转让价格的依据，转让款共计 18255.01 万元。本次交易以现金支付，转让款由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自本协议签字之日起十日内付清。

五、转让股份所得款项 18255.01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投资鄂尔多斯泰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项目。内容详见临 2006-040 公告

六、转让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转让股份原因

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实际投资 18,000 万元，与包头市雅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共同组建了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专门负责对 2×220t/h 供热锅炉工程项目的实施。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由于国家对产业政策进行了调整，加强了部分产业的规划导向和宏观调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供电、供热项目的建设，该项目一直未能实施建设。2005 年 12 月 2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将单机容量 5 万千瓦及以下的常规小火电机组列为淘汰类项目，根据该规定我公司原设计规划属于限制和淘汰的范围。近几年内蒙古地区电厂及供热项目上马较多，区域性供电紧张的状况得到了改善，国家加强了对该区域电厂项目的规划导向和调控，即使公司再扩大该项目规模，重新报批，获批的可能性很小。经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决定，将公司持有的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0%的股权，按照每股净资产价值转让给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此次转让有利于盘活公司的存量资产，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未来

的投资收益，分散对外投资风险，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董事会决议及经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 2、股份转让协议；
- 3、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 4、包头市广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